

市司法局精神文明建设暨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动员会强调

打造“八个机关” 倡树文明新风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对账销号、达标达优……4月16日上午，记者从市司法局召开的精神文明建设暨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动员会上获悉，市司法局将以崭新的形象、崭新的面貌，全力冲刺省级文明单位创建目标，在全市掀起弘扬新风正气、践行司法为民的新高潮。

找准载体 精准发力

文明单位是荣誉称号，更是高标准要求、优质示范，意味着要建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动员会上，该局凝聚创建共识，划出了八个创建重点，强化责任落实，力争创建标准达优。

努力打造绝对忠诚的政治机关。站稳政治立场，凸显政治属性，把握政治方向，牢记“民心是最大的政治”，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与人民群众关系最直接的利益问题，让人民群众从司法行政工作开展中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努力打造齐抓共管的团结机关。站位全局，分工负责，团结协作，以上率下，以“双争”活动为契机，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好班子，争当忠诚、干净、担当好干部。

努力打造诚信奉献的文明机关。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实施道德建设工程，推动诚信建设，开展志愿服务，引领社



干部职工在倡议书展板上签名。

本报记者 薛宏冰 摄

会风尚，服务发展大局。

努力打造风清气正的廉洁机关。扛牢主体责任，筑牢思想防线，强化执纪监督，注重建章立制，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

努力打造书香满楼的学习机关。以“书香机关”创建为抓手，加强学习型机关创建活动。开展集中阅读，借助“读书演讲”“微党课”“微讲堂”等载体，开展集中读书活动。创建“书香支部”，开展“好书推荐”“感言征集”“读书分享”等活动。加强读书培训，激发党员

干部的学习热情。

努力打造环境优美的花园机关。抓好内外环境整治工程，抓好荣誉室布展工程，抓好文体设施更新工程，为干部职工强身健体、涵养心智、增进交流提供良好条件。

努力打造群众满意的服务机关。深化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法治宣传教育、人民调解工作及公共法律服务等重点工作，为漯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努力打造工作一流的法治机关。牢固树立“服务中心谋发展、牢记使命

创一流”理念，将文明单位创建考核的重要指标和创建效果落脚落实到各项业务上，坚持底线思维，坚持改革创新，以新担当展现新作为，为漯河更加精彩中原更加出彩增添浓彩。

弘扬新风 人人践行

“我们倡议践行文明、维护公德，诚信友善、热心公益，凝心聚力抓创建，同心同德谋发展……”会上，该局发出精神文明创建暨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倡议，两名工作人员代表作表态发言，全体干部职工在倡议书签展板上郑重签名。

为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实效，该局加强领导，成立了由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俊峰任组长的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成员为机关各科室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局政治部，负责具体创建工作。工作中，坚持边创建边查摆，查问题补短板，列出整改清单，制订具体措施，将创建工作融入工作职责的方方面面。细化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强化督促考核，建立奖惩机制。同时，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引导干部职工把创建工作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推动创建活动出经验、见成效，做到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务实求进的机关风气。

郾城区

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集中宣传活动

4月15日，在第四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当天，郾城区委政法委组织区直各单位和各镇（办）开展以“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喜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主题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集中宣传活动。

区直各单位和各镇（办）根据各类群体的特点和需求，结合本单位行业特色，在黄河广场积极参与集中宣传活动。

活动中，各单位、各镇（办）紧紧围绕活动主题，通过悬挂横幅、设立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出动流动宣传车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反恐怖主义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宣传形式新颖、内容丰富、受众面广，

扩大了国家安全知识的民众知晓率、覆盖率，提高了社会公众防范、识别危害国家安全行为的能力，受到广大群众的好评。据统计，全区共设立法律咨询台50多个，出动流动宣传车40多辆，摆放宣传展板200余块，悬挂横幅100余条，发放各类宣传书籍、挂图、彩页15000余份，咨询解答100余人次，受教育达2万余人。

此外，各单位、各镇（办）充分利用出租车、公交车等交通工具的内外显示屏，沿街门店和单位门前LED显示屏播放国家安全宣传内容，并依托门户网站、内部刊物、微信公众号、微博、微信群等建立宣传教育阵地，让国家安全的理念深入人心。

于会娜



近日，召陵区司法局普法志愿者到青年镇周陈村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张莉 摄

执行前沿

面对拘留“老赖”服软

4月15日，在源汇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的耐心调解下，申请执行人陈某与被被执行人林某终于握手言和。申请执行人陈某连声向法官道谢：“真是太感谢你们了，没有你们帮助，我这日子真是没法过了……”

市民林某与陈某因民间借贷纠纷闹至法院，法院审理后，判决林某偿还陈某3.4万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林某一直未履行还款义务。2018年11月，在法官的主持下，林某与陈某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分3个月还清欠款。但到了约定时间，林某却玩起了“躲猫猫”。正等着资金救急的陈某，遂向法院求助。

接到执行案件后，执行法官多次到林某居住地明察暗访。在

林某亲友、邻居、村干部的积极劝说下，林某终于答应同陈某到法院进行面对面沟通。4月15日下午，执行法官召集林某和陈某到法院进行调解。调解中，陈某虽愿意放弃部分债权，但不再相信林某分期偿还的说辞；林某则抱着侥幸心理，企图再次拖延执行。对这种以拖延时间拒不还款的被执行人，执行法官本可以直接拘留，可考虑到执行的最终目的是兑现陈某的胜诉权益，于是继续对林某释法明理。然而，林某仍不为所动。反复劝说无效后，执行法官决定对林某司法拘留15日。林某见法官动了真格儿，立即服软并一次性支付全部欠款。

陈戈 赵现伟

网上追逃迫使“老赖”还款

在执行工作中，舞阳县人民法院不断加大拒执罪的打击力度，加强与公安机关协作，对躲避执行的失信被执行人进行网上追逃，威慑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也对潜藏的“老赖”们起到了震慑作用。

2018年11月，舞阳县人民法院受理张某某、佟某某与刘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后，立即向被执行人刘某送达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但刘某既不主动还款，也不申报个人财产。执行法官多次上门执行，均未能找到刘某。经调查了解，刘某为躲避执行，将自己的房产、车辆过户到他人名下后，外出打工，下

落不明。刘某的行为属于典型的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且情节严重，已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法院于2019年2月将相关证据材料移交舞阳县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公安机关立案受理后，将刘某列入网上追逃名单。2019年4月初，刘某在入住某宾馆时被公安机关抓获。刘某进看守所后才真正认识到事态的严重性，虽然主动联系法院将十多万元的案件执行款全额履行完毕，但其行为已经构成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蔡强

送法进校园

市公安局



近日，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反诈宣传进校园”活动走进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民警们就不法分子针对学生设置的电信诈骗、网络诈骗等各类诈骗手段和法律法规进行了讲解。结合在校大学生易上当受骗的兼职刷单刷信誉、“套路贷”、网络购物、QQ微信聊天、短信链接等典型诈骗套路，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民警孙清涛以案说法，深入浅出地为在校大学生讲解电信诈骗犯罪的由来、现状、特点、危害性，常见诈骗方式手段、电

信诈骗防范技巧等内容，着重剖析发生在大学生身边的真实案例，引导大学生了解反诈骗知识和应对诈骗的方法，提高在校大学生的防范意识。

据悉，市公安局将“防范反诈进校园”活动列为常态化工作，通过“线上学习+互动游戏”和“线下案例讲解+高校推广”的方式开展宣传，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预警，把反诈专题教育精准推送给每一所高校的每一位学生，保护好师生们的“钱袋子”。

张庆伟 郭园园

郾城区人民检察院

为提升幼儿的法治意识，增强幼儿对检察官、法官、律师等司法人员职业的了解，近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未检科到郾城区实验幼儿园，为园内大班的小朋友上了一堂法治体验课。

检察官王佳丽向现场小朋友介绍了检察官、法官、律师的职业特点，还为孩子

们准备了“为争抢玩具而发生打斗致轻伤”的小案例。经过庭审模拟，孩子们对不同行业的司法人员有了一定的了解。另外，检察官针对孩子们的心理特点和认知能力，以动画片的方式向小朋友们介绍了检察院的相关职能。

常雨凝

案例传真

司机打瞌睡 车辆撞护栏

日前，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洛高速公路执勤大队值班室接到报警称：在宁洛高速漯河段南半幅565公里+400米处，一辆轿车撞上了高速公路护栏，无人员伤亡。

大队民警在现场经勘查并对肇事驾驶员询问后得知，驾驶员因昨晚没有休息好，在驾驶汽车沿宁洛高速漯河段由西向东行驶时，不小心打了个盹儿，结果车辆撞上高速公路中央护栏，事故造成车辆及高速护栏损坏，所幸没有人

员受伤。高速交警对驾驶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在此提醒广大司机：春季人易发困，开车时应尽量保持驾驶室空气畅通，温度和湿度适宜，出现疲劳时应及时停车休息，不得勉强驾驶机动车。行车前保证睡眠充足，注意劳逸结合，尽量避开习惯睡眠时间行车。若感觉困倦、状态不佳，请选择安全地点停车休息，切莫在高速上随意停车。

王秀根

都是“隔夜酒”惹的祸

日前，舞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巡逻二中队民警在S220省道146千米处设点对过往车辆进行例行检查。

民警在对李某明驾驶的豫DBF68*号小型汽车例行检查时，闻到李某明嘴中有酒气传来，怀疑其涉嫌酒后驾驶。经对其进行酒精含量呼气测试，测试结果为177mg/100ml。由于李某明所持驾照为A2证，为确保检验准确性，民警又将其带至舞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其血液酒精含量进行检验。经检验，该驾驶员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56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涉嫌危险驾驶罪。经李某明供述，他今年39岁，舞钢市垭口人，头天晚上

在舞钢市和朋友吃饭，中途喝了大概6两多白酒，晚上10点多才返回家中。今天早上，因为朋友有事不能一同出门，李某明以为昨晚喝的酒，今天应该没有关系，就自行驾车上路。这么多年自己遵纪守法，好不容易拿到了A证，没想到最后栽在了“隔夜酒”上。听完李某明的供述，民警对其进行了严厉批评，并详细地向李某明讲解隔夜酒驾的危害。李某明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李某明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涉嫌危险驾驶罪。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张斌 魏鹏洋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李凯 律师

儿童交通安全小知识

行走时注意事项

- 1.在道路上行走，要走人行道；没有人行道的道路，要靠路边行走。
- 2.集体外出时，最好有组织、有秩序地列队行走；结伴外出时，不要相互追逐、打闹、嬉戏；行走时要专心，注意周围情况，不要东张西望、边走边看书报或做其他事情。
- 3.在没有交通民警指挥的路段，要避免让机动车、不与机动车辆争道抢行。
- 4.在雾、雨、雪天，最好穿着色彩鲜艳的衣服，以便于机动车司机尽早发现目标，提前采取安全措施。在一些城

市中，小学生外出均头戴小黄帽，集体活动时还手持“让”字牌，也是为了使机动车及时发现、避让，这种做法应当提倡。

- 5.穿越马路，要听从交通民警的指挥；要遵守交通规则，做到“绿灯行，红灯停”。
- 6.穿越马路，要走人行横道；在有过街天桥和过街地道的路段，应自觉走过街天桥和地下通道。

坐车时注意事项

- 1.坐公共汽车：排队上车，先下后上，做文明小孩；在车里，不要将头、

手伸出窗外，这样容易被别的车刮伤；没有座位时，要拉好身边的扶手；不得向车内外乱扔东西；不要在开动的车厢里乱跑。

- 2.坐出租车：不要冲到马路当中去拦车，在路边招手司机叔叔也能看见；下车时要从右边下车，注意后面的车辆和行人；如果下车要穿过马路，不要从车前绕行。

- 3.坐父母开的车：不要提问和唱歌，以免父母分心影响开车；不要开车门，乖乖地坐在后排的儿童安全座椅上；不要坐副驾驶，不要扳动方向盘、排挡杆，以免造成事故；不能在车厢里放带尖角的玩具，否则容易受伤。

交通事故逃生常识

- 1.发生交通事故自己被困在所乘车辆中时，可击碎车窗玻璃逃生。
- 2.从所乘车辆中逃出后，要远离事故发生地点，防止因车辆着火、爆炸而造成的伤害。
- 3.所乘车辆着火时，应先防止吸入烟气，再设法逃生。市公安局提供

平安提醒

